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9 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以视频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亲自出席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绩效考核达成的议案》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公司关联董事李军风先生、毕林生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已达成；已授予的 239 名激励对象中，236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A”或“B”，符合全部解除限售条件，其余 3 人考核等级为 D 级，其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对应的解除限售比例为 0%，公司将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价孰低值回购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绩效考核达成的公告》。

2、《关于参股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公司关联董事李军风先生、黄沙棘先生、胡杰先生、曹爱军先生、丁贺玮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以现金方式出资参股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参股合肥钢研稀土永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